

臺南市立學甲國民中學
110 學年度教科圖書選用版本

採用順位 版 本 學習領域	一年級 第一順位	二年級 第一順位	三年級 第一順位	備 註
國語文	翰林	康軒	翰林	含習作
英 語	佳音	康軒	康軒	含習作
數 學	康軒	康軒	翰林	含習作
自然科學	南一	翰林	康軒	含習作
社 會	翰林 (不訂習作)	翰林 (不訂習作)	康軒 (不訂習作)	課本合冊
健康與體育	翰林	翰林	翰林	含習作
綜合活動	康軒	康軒	翰林	無習作
藝術	翰林	翰林	翰林	無習作
科技	翰林 (不訂習作)	翰林 (不訂習作)	翰林 (不訂習作)	

- 說 明：1. 本表所列各學習領域採用出版社之順位乃依各領域所繳交之【選用圖書建議表】彙編而成，請再依原件確認是否正確。
2. 經確認無誤之後，本表內容不得再更改。
3. 採用教科書課本與習作必須同一版本。
4. 設備組辦理圖書採購時，以第一順位的版本為主。如因廠商或出版社無法提供某領域圖書時，再改用第二順位之版本；餘則以此類推。